

陆海统筹推进海岸带地质调查

郝爱兵 林良俊 陈 斌

我国大陆沿海11个省（市、区）的54个地级以上城市陆域面积42.7万平方千米，水深50米以内的海域面积61.1万平方千米，集中了全国30%的大中城市、近20%的人口和35%的GDP总量，分布近百个大中型港口码头、众多城市、重大基础设施和核电站，是我国城镇化程度最高、人口密度最大、工程建设活动最强烈、经济最发达的地区，也是资源环境问题最突出的地区。做好海岸带地质调查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为支撑服务我国海岸带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新时期海岸带地质调查需要进一步调整工作思路，突出三大目标定位：一是加强更多门类自然资源及其相关生态环境问题的综合调查和信息集成，综合评价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国土规划实施提供支撑服务。二是以服务沿海城镇和重大工程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防灾减灾、国土综合整治、土地利用规划管理等为导向，探索适应后工业化时代要求的地质调查工作模式和协调联动机制。三是以地球系统科学为指导，加强海岸带地区地球多圈层交互带综合地质调查，提升解决重大资源、环境和灾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

推进海岸带地质调查工作要遵循“四项原则”：一是坚持需求和问题导向，要精准对接重大需求，精准解决需求中的重大地质问题，切实做好服务。二是坚持突出重点，要做到有所为、有所不为，选择重点需求、重点问题和重点区域优先开展工作。三是坚持创建品牌，中国地质调查局队伍要选择攻坚战、啃硬骨头，做好带头示范引领。四是坚持持续创新，包括机制创新、管理创新和科技创新。

海岸带地质调查工作要坚持“陆海统筹、以陆促海、以北带南”的工作方针。“陆海统筹”就是要在需求、问题、成果应用、工作内容、技术方法和单位协作等方面全面统筹。“以陆促海”就是要在陆域开发需求强烈、工作程度高的地区，推进海域地质调查工作。“以北带南”就是要积极推广河北曹妃甸等地区的经验和做法，引领推动整个海岸带地质调查工作能力和水平。

海岸带地质调查重点开展五项工作：一是开展沿海重点城市综合地质调查，构建可视化三维地质结构模型和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完成城市土地利用和地下空间利用地质适宜性评价；二是开展重要临港工业区工程地质调查，查明工程地质条件和影响工程建设与安全运营的重大地质问题，提出防治对策和工程优化布局建议；三是开展海岸带资源综合调查，系统掌握多门类自然资源状况，查清资源禀赋、分布和开发利用状况，提出优化开发、保护和修复建议；四是开展活动断裂、地面沉降、湿地退化、海岸侵蚀淤积、海水入侵、崩滑流等重大地质问题调查，进行地质风险评估和区划，提出重大工程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地学建议；五是开展主要河口海湾、重大化工园区、重点生态区和重点农田保护区水土环境质量调查，查清污染状况和环境影响，提出防治与修复建议。

通过海岸带地质调查工作，掌握科学、系统、权威的海岸带环境资源基础数据，构建覆盖天一地一海的多门类资源环境综合监测系统，建立海岸带资源环境地质云，建成城市、临港工业区、重大工程区、重要生态区地质三维可视化信息服务平台，实现对专业地质信息与成果集成的管理和发布，服务政府决策咨询。

（作者单位：中国地质调查局水文地质环境地质部）